

证券代码：870296

证券简称：中惠元景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中惠元景能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0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山水广场D1601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蒋炜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会成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2025年工作情况，编写了《中惠元景能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简称《报告》），《报告》对2025年

度总经理工作的主要方面，包括公司治理、企业制度建设、经营管理等进行了回顾、总结。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编写了《中惠元景能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业务经营的实际情况，拟不进行 2025 年度利润分配。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发生净亏损 6,244,478.63 元，累计亏损 16,411,898.52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0,390,000 元。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及监事 2026 年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6 年度，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蒋炜、董事李康及监事卢育利分别拟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1000 万元、300 万元和 500 万元，提供财务资助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为基准根据协商上浮一定的比例确定（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相应担保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联交易公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蒋炜、李康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认为：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以保证本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地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6 年 5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中惠元景能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中惠元景能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